

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路演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 3,00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1724 号文核准。

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和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 A 股股份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本次发行规模不超过 3,000 万股，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不超过 1,800 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 6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不超过 1,200 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 40%。

为了便于投资者了解发行人的有关情况、发展前景和本次发行的相关安排，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就本次发行举行网上路演。

- 1、网上路演时间：2017 年 10 月 12 日（T-1 日，周四）14:00-17:00
- 2、网上路演网址：全景网（<http://www.p5w.net>）
- 3、参加人员：发行人管理层主要成员、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相关人员。

本次发行的招股意向书全文及相关资料可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巨潮资讯网，网址 www.cninfo.com.cn；中证网，网址 www.cs.com.cn；中国证券网，网址 www.cnstock.com；证券时报网，网址 www.secutimes.com；中国资本证券网，网址 www.ccstock.cn）查询。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发行人：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航证券有限公司

2017 年 10 月 11 日

(本页无正文，为《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路演公告》之盖章页)

发行人：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10 月 11 日

(本页无正文，为《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路演公告》之盖章页)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航证券有限公司



2017 年 10 月 11 日